**嵊州市社会服务实践智创中心项目空调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SXPZ-H20250411SZ**

**（国企采购）**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电子招投标）**

**采购单位: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年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嵊州市社会服务实践智创中心项目空调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23日14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0%E5%B9%B4%20%E6%9C%88%20%E6%97%A5%20%E7%82%B9%2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PZ-H20250411SZ

项目名称：嵊州市社会服务实践智创中心项目空调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元）：1050653.00

最高限价（元）：1050653.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嵊州市社会服务实践智创中心项目空调设备采购

数量：1项

预算金额：1050653.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具备《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至2025年5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3.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5.提示：采购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乐采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注：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乐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6.公告信息及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在采购公告及更正公告页面中下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5月23日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5月23日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通过“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乐采云”将予以拒收。

2.“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乐采云”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在使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4.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乐采云平台”拒收。

5.投标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6.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7.投标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后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招标文件获取之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即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三江街道领带园四路11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吕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36015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三江街道官河南路333号商会大厦十四层1407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邱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176688

质疑联系人：竺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75-83176688

3.采购监督管理机构

名 称：嵊州市经开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经济开发区（浦口街道）浦南大道388号

联系人：张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5-8319393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投标人按照项目要求特许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如果有）：**法律和国务院行政法规规定或授权有关部门规定供应商或产品进入市场须先行取得相关认证或许可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认证或许可证明材料。未经认证、许可，或者虽经认证、许可但相关资质证书已经失效的投标人，不能推荐、确认为中标供应商。 |
| 2 |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 3 |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
| 4 | **转包：**本项目不得转包。 |
| 5 | **分包：**□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 工作分包。☑B不同意分包。 |
| 6 | 投标保证金2万元（电汇、转账、网上银行）公司名称: 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嵊州新城支行银行账号：33050165655009888888缴纳时间：在2025年5月22日16:00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形式汇入指定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差额保证金的；（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4）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 7 | **投标文件份数：**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于“乐采云”上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
| 8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A不集中组织。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踏勘，因自身原因未进行实地踏勘的，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外造价或索赔的要求。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负。□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9 | **样品提供：**☑A不要求提供；□B要求提供：（1）样品：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请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10 | **方案讲解演示：**☑A无方案讲解演示。□B有方案讲解演示：（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供应商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供应商时间不超过 / 分钟（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方式一：乐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乐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供应商根据乐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二：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 / ，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 / 人（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供应商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参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11 | **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12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服务类。 |
| 13 | **投标人信用信息事项**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开标当天**的信用记录。 |
|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
|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4 | 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包括保护环境、节约能源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总则。 |
| 15  | 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
| 16 |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供应商将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注：供应商CA相关操作可参考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CA申领操作指南》和《CA管理操作指南》。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3.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3.1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乐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3.2投标人通过“乐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3.3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 17 | **备份投标文件:**(1)投标人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传输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EMS、顺丰邮寄等形式送达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愿提交，采购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但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建议以EMS、顺丰邮寄等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时间以采购组织机构实际签收时间为准）送达（一份）（邮寄地址：嵊州市三江街道官河南路333号商会大厦十四层1407室，竺小霞，0575-83176688）。(3)“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若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没有密封包装或标识或盖章或逾期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未递交。 |
| 18 | **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单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请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①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以下标准下浮40%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其他费用按实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单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

|  |  |
| --- | --- |
|  服务类型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 100以下 | 1.5% |
| 100-500 | 1.1% |

②用银行支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公司名称: 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嵊州新城支行银行账号：33050165655009888888 |
| 19 |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1名 |
| 20 |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至少三份，递交至代理机构，如与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将影响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 |
| 解释：凡涉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
| **注：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质疑、投诉被取消中标资格或不能履行合同的，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投标人”“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监督单位”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监督管理机构。

2.5“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6“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3）。

2.7“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2.8“★”系指实质性指标要求条款，“▲”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如任意一条打“▲”的指标出现负偏离按评分标准作扣分处理。“☑”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2.9其他定义

①“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②“复制件”是指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3.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监督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监督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支持绿色发展

根据《绍兴市柴油动力移动源排气污染防治办法》第九条、第十三条的规定，使用的柴油动力移动源（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械）必须符合低排放要求并已向生态环境部门申领绿色编码，在进入作业现场前须如实向采购人登记报备绿色编码，未申领绿色编码的柴油动力移动源不得进入作业现场施工。

3.3支持科技创新发展

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

3.4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特别说明：

4.1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必须为投标单位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4.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3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特殊投标人投标规定**

根据相关规定，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上述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方式**

1.1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1.2如某一标项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或按有关规定实施。

1.3本次招标设定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各标项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授权委托**

本项目为电子投标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不需要参加现场投标和开标。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招标文件的修改**

4.1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的招标答疑记录（澄清、修改）和发出的补充通知。

4.2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并不仅限于纸质、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通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前7日使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收到，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3招标文件的修改

4.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通知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在两天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的修改文件，并需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加盖公章，逾期不确认的视同认可。

4.3.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5.参考品牌**

本招标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

**三、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形式及效力**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1.5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5.1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乐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

**1.5.2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亦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三部分组成。

**2.1资格文件：**

2.1.1营业执照扫描件；

2.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1.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委托）；

2.1.4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1.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开标后提供《政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PDF格式），发送至邮箱1132452991@qq.com）；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营业执照扫描件；

2.2.2投标函；

2.2.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2.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委托）；

2.2.5评分索引表；

2.2.6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2.7资信及商务响应表；

2.2.8技术偏离表；

2.2.9企业实力；

2.2.10认证证书；

2.2.11同类业绩；

2.2.12产品指标；

2.2.13产品性能；

2.2.14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2.2.15培训方案；

2.2.16售后服务保障；

2.2.17质保期；

2.2.1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

2.3.2报价明细表；

2.3.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3.投标报价**

3.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等附表要求填写。

3.2投标报价是完成本招标文件所述的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价款、安装调试费和其它费用（装卸费、仓储保管费、预埋件、二次结构拆改、脚手架、水平/垂直运输、设备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委托监检、成品保护、交付使用、售后服务、以及向采购人提供全过程形成的图纸、记录、档案资料、施工水电费、总包服务费、招标代理费、不可预见费等一切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3.3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前对本项目情况进行充分了解，全面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各项费用，投标单位有义务保证采购人项目的完整性，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本项目无法正常运行，供应商须承诺免费及时提供，采购人不单独列项支付另外费用。报价应当包括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条款，还应包括任何未明确标出的，全套设备安装后保证正常安全运行所不可缺少的配件及附件。

3.4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5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

**3.6《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3.7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4.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4.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4.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4.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4.4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4.5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4.6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5.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5.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5.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5.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5.4备份投标文件

5.4.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EMS、顺丰邮寄等形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5.4.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若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5.4.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5.4.4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4.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投标有效期**

6.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6.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6.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7.关联投标人投标限制**

本采购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之规定。

7.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人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7.2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以下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采购公平竞争行为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作无效处理：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6）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7）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7.3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作无效处理。

7.4（综合评分法、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适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单位推荐资格；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单位推荐资格；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时，商务技术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单位推荐资格；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商务技术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决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7.5（综合评分法、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适用）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时，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按照上述条款处理。

**四、开标和评标**

**1.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1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1.2投标人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

1.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资格进行审查。

1.4评标委员会对招标文件符合性进行审查，对符合性通过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1.5主持人宣布商务技术得分及无效（废）投标情形（如有），公布经商务技术（资信）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

1.6启封报价文件资料。

1.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资料进行评审，核准投标报价及计算价格分，汇总商务技术分、价格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8主持人公布评标结果。

**特别说明：乐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3.评标**

3.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3.2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按有关规定产生。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

3.3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应当通过乐采云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供应商通过乐采云平台交换的数据电文必须进行电子签章。

3.4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组织机构可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情形（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3.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6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

**4.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4.1资格性审查

4.1.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4.2符合性审查

4.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参照相关规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6.1评标委员会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对其通过乐采云平台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6.4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投标人，并可对其通过乐采云平台进行线上确认，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5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6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6.7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商务技术（资信）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7.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6.7.2如需投标价格修正，按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价格进行修正。

6.8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7.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并可要求投标人作澄清，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8.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8.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8.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8.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修复技术方案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8.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或授权代表未经有效授权的；

8.7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8.8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8.9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8.10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8.11《技术偏离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8.12投标有效期、服务期、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1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1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1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8.16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的；

8.17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标“★”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8.18《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8.1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8.20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8.21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8.21.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8.21.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8.21.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8.21.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8.21.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22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8.22.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8.22.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22.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22.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8.22.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22.6有二份及二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有串通投标嫌疑的；

8.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8.23.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3.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8.23.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23.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8.23.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8.23.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8.23.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24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8.25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8.2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9.废标的情形**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9.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9.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9.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9.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0.评标过程保密**

10.1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的，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10.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授予合同**

**1.中标条件**

1.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投标人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1.3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采购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4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1.5采购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2.中标确认**

2.1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3采购人应在确认中标人前再次对资格条件和相关证件材料进一步查验核实。

**3.中标通知**

3.1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供应商如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3.3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4.履约保证金**

4.1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4.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单位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3中标单位如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报请批准后另行采购。

**5.合同签订及备案**

5.1中标人应当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的合同签订时间（投诉处理等原因导致签订合同延误的除外）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进行备案。

5.2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6.验收**

6.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6.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采购监管部门。

6.5采购人负责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乐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乐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2.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3.供应商质疑**

**3.1质疑提出时效**

3.1.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1.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1.2.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采购文件在获取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1.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1.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1.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即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受理一次），逾期提出或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多次提出的质疑将不予受理、答复。**

**3.2质疑函**

3.2.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事实依据；

必要的法律依据；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书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诉求（即通过质疑所要达到的具体目标）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即通过合法手段获得的能够证明投标人的诉求成立的必要材料，如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1。

**4.供应商投诉**

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提出投诉。

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作技术细节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在本章中，为了方便起见，可能会采取按某种品牌货物的规格和型号予以表述，但并不因此限制或者拒绝供应商以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参数相当的货物参加投标。除招标文件推荐的品牌（若有）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

2.供应商产品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供应商产品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将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货物。

3.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产品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4.货物的提供及相应的技术、售后服务，需满足本招标文件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对提供的货物的有关要求等，中标人成交后须与采购人复核确认，以满足安装的需要。

**5.投标报价涵盖本项目实施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款设备的价款、安装调试费和其它费用（装卸费、仓储保管费、预埋件、二次结构拆改、脚手架、水平/垂直运输、设备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委托监检、成品保护、交付使用、售后服务、以及向采购人提供全过程形成的图纸、记录、档案资料、施工水电费、总包服务费、招标代理费、不可预见费等一切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二、采购清单**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直流变频室外机 | 制冷量≥101KW，制热量≥112KW，功率≤29.7KW，风量≥30000m3/h，噪音≤66dB（A） | 1 | 台 |  |
| 2 | 直流变频室外机 | 制冷量≥136KW，制热量≥150KW，功率≤43.6KW，风量≥43000m3/h，噪音≤62dB（A） | 1 | 组 |  |
| 3 | 直流变频室外机 | 制冷量≥136KW，制热量≥150KW，功率≤43.6KW，风量≥43000m3/h，噪音≤62dB（A） | 1 | 组 |  |
| 4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2.5KW，制热量≥2.8KW，功率≤28W，风量≥450m3/h，静压：10~30Pa，噪音≤30dB（A） | 9 | 台 |  |
| 5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2.8KW，制热量≥3.2KW，功率≤28W，风量≥450m3/h，静压：10~30Pa，噪音≤30dB（A） | 4 | 台 |  |
| 6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3.2KW，制热量≥3.6KW，功率≤49W，风量≥550m3/h，静压：10~30Pa，噪音≤32dB（A） | 2 | 台 |  |
| 7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4.0KW，制热量≥4.5KW，功率≤52W，风量≥700m3/h，静压：10~30Pa，噪音≤34dB（A） | 1 | 台 |  |
| 8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4.5KW，制热量≥5.0KW，功率≤80W，风量≥750m3/h，静压：10~30Pa，噪音≤37dB（A） | 2 | 台 |  |
| 9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5.0KW，制热量≥5.6KW，功率≤100W，风量≥750m3/h，静压：10~30Pa，噪音≤38dB（A） | 1 | 台 |  |
| 10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5.6KW，制热量≥6.3KW，功率≤100W，风量≥850m3/h，静压：10~30Pa，噪音≤38dB（A） | 5 | 台 |  |
| 11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6.3KW，制热量≥7.1KW，功率≤103W，风量≥850m3/h，静压：10~30Pa，噪音≤38dB（A） | 1 | 台 |  |
| 12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7.1KW，制热量≥8.0KW，功率≤103W，风量≥1100m3/h，静压：10~30Pa，噪音≤38dB（A） | 5 | 台 |  |
| 13 | 室内机VRF-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8.0KW，制热量≥9.0KW，功率≤106W，风量≥1200m3/h，静压：10~30Pa，噪音≤38dB（A） | 2 | 台 |  |
| 14 | 室内机VRF-中静压风管式室内机 | 制冷量≥11.2KW，制热量≥12.5KW，功率≤120W，风量≥1580m3/h，静压：10~80Pa，噪音≤41dB（A） | 5 | 台 |  |
| 15 | 室内机VRF一嵌入式四面出风室内机 | 制冷量≥7.1KW，制热量≥8.0KW，功率≤60W，风量≥1000m3/h，噪音≤37dB（A） | 4 | 台 |  |
| 16 | 室内机VRF一嵌入式四面出风室内机 | 制冷量≥8.0KW，制热量≥9.0KW，功率≤75W，风量≥1100m3/h，噪音≤43dB（A） | 1 | 台 |  |
| 17 | 室内机VRF一嵌入式四面出风室内机 | 制冷量≥9.0KW，制热量≥10.0KW，功率≤75W，风量≥1330m3/h，噪音≤43dB（A） | 5 | 台 |  |
| 18 | 室内机VRF一嵌入式四面出风室内机 | 制冷量≥12.5KW，制热量≥14.0KW，功率≤160W，风量≥1730m3/h，噪音≤43dB（A） | 7 | 台 |  |
| 19 | 2匹风管机 | 制冷量≥5.0KW，一级能效 | 1 | 台 |  |
| 20 | 新风换气机 | 风量≥2000m3/h，机外余压170Pa，380V，功率≤1.16KW | 1 | 台 |  |
| 21 | 新风换气机 | 风量≥2500m3/h，机外余压200Pa，380V，功率≤1.6KW | 1 | 台 |  |
| 22 | 新风换气机 | 风量≥3000m3/h，机外余压220Pa，380V，功率≤2.2KW | 1 | 台 |  |
| 23 | 铜管 | φ6.35 | 60 | 米 |  |
| 24 | 铜管 | φ9.52 | 140 | 米 |  |
| 25 | 铜管 | φ12.7 | 70 | 米 |  |
| 26 | 铜管 | φ15.88 | 160 | 米 |  |
| 27 | 铜管 | φ19.1 | 60 | 米 |  |
| 28 | 铜管 | φ22.2 | 30 | 米 |  |
| 29 | 铜管 | φ25.4 | 15 | 米 |  |
| 30 | 铜管 | φ28.6 | 30 | 米 |  |
| 31 | 铜管 | φ31.8 | 30 | 米 |  |
| 32 | 铜管 | φ38.1 | 40 | 米 |  |
| 33 | 制冷剂 | R410A | 50 | 公斤 |  |
| 34 | 分歧器 | 按品牌 | 51 | 套 |  |
| 35 | 冷凝水管 | DN25 | 330 | 米 |  |
| 36 | 冷凝水管 | DN32 | 140 | 米 |  |
| 37 | 冷凝水管 | DN40 | 30 | 米 |  |
| 38 | 冷凝水管 | DN50 | 20 | 米 |  |
| 39 | 保温 | 阻燃橡塑B1级 | 2 | m³ |  |
| 40 | 吊杆包扎带抱箍 | 辅材 | 54 | 项 |  |
| 41 | 空调出回风口 | ABS | 37 | 套 |  |
| 42 | 新风换气机风口 |  | 1 | 项 |  |
| 43 | 弱电信号线 | RVVP3\*0.75 | 475 | 米 |  |
| 44 | 弱电控制线 | RVVP3\*0.75 | 510 | 米 |  |
| 45 | 镀锌风管 | 含橡塑保温30mm | 650 | ㎡ |  |
| 46 | 室内机安装 | 人工费 | 54 | 台 |  |
| 47 | 室外机安装 | 人工费 | 3 | 台 |  |
| 48 | 调试费用 |  | 1 | 项 |  |

**二、技术要求**

|  |  |
| --- | --- |
| **1** | **室外机** |
| 1.1 | 室外机工作温度范围不低于：-20℃～50℃。 |
| 1.2 | 室外机需具备五重及以上后备运转功能。 |
| ▲1.3 | 冷媒采用环保冷媒R410A。 |
| 1.4 | 室外机应具有良好的防尘、防雨、防腐和安全防护性能。外壳应有足够的强度并作除锈和防腐处理，在运输和安装、运行过程中不得出现凹凸变形。 |
| 1.5 | 室外机采用多电子膨胀阀调节，精确控制室内机和室外机模块间的流量。 |
| 1.6 | 室外机采用全方位智能除霜技术、不停机除霜技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1.7 | 室外机具有≥120Pa静压。 |
| 1.8 | 室外机需配备喷气增焓高压腔的涡旋压缩机，并在投标文件及产品样本中对其进行详细说明。 |
| **2** | **室内机** |
| 2.1 | 室内机控制方式：每台室内机均配置一个液晶显示线控器（温控器），与主机同品牌。所有室内机需采用集中控制，集中控制方式为电脑控制，可以单独控制每台室内机。具有掉电应急维修功能，当某个室内机故障需要掉电维修时，可单独将该室内掉电，而不影响整个系统的运行，具有温度设定、制冷及制热模式设定、风量调节等功能。 |
| 2.2 | 控制系统应具有温度设定、制冷及制热模式设定，以及风量调节功能，中文界面。 |
| 2.3 | 室内机具有温度传感器。 |
| 2.4 | 所有室内机需配备冷凝水提升泵，扬程不小于1200mm。 |
| 2.5 | 机组冷媒流量控制：电子膨胀阀。 |
| 参数和技术要求仅作参考，投标不得低于招标要求，如有不同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必须要在技术偏离表上要加以注明，否则将视为完全响应，将按招标文件要求验收货物。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上述参数及要求相当的产品参加投标。 |

**三、基本要求**

**1.设备（材料）要求**

1.1投标人所投设备必须是厂商全新的、性能最优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如果中标单位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文件和合同等内容中承诺的产品不一致，则中标单位必须接受无条件退货（采购人要求除外），并赔偿采购人损失。

1.2中标单位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设备的供货、运输、装卸、检验、安装、试运行、验收、质保期上门服务等各项工作，并保证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货物验收过程中，由于质量不合格或运输等原因所造成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单位负责。

1.3中标单位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浙江省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1.4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1.5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1.6供货时所有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若没有合格证的可提供型式试验报告、各部件的质量保证承诺书。

1.7随带资料（原件）齐全，并在项目竣工后统一移交给采购人。

**2.制造监制和出厂检验**

2.1在设备制造期间，采购人有权在适当的时间到制造厂进行制造监制，在制造监制期间，制造商有责任提供有关设备各种数据，设备结构图和部件图的详细中文资料。但采购人监制并不解除制造商对所有产品在制造质量上应负的全部责任。

2.2主要部件和电气部件及总体工程的检验都应在工厂内完成。中标人须提供由采购人工程师认可的一整套检验标准和计划。所有检验应严格地按照认可的方式进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把采购人工厂检验费用计入产品总价，该费用将包含于投标总价中。在检验结束后，中标人须提供必要的技术数据和图纸，并提交一份测试报告给采购人，但采购人的工厂检验并不解除制造商对所有产品在制造质量上应负的全部责任。

**四、货物包装及发运**

1.中标人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中标人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采购人48小时前通知采购人，以准备接货。

3.货物在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中标人负责。

**4.运输、保管、保险**

4.1中标人负责设备材料货到现场或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4.2货物在项目综合验收合格前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

4.3货物在项目综合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5.安装调试**

中标人应派经采购人认可的有经验和能力的技术人员，负责设备安装工作，在设备安装期间应充分了解设备安装进度要求，保证施工质量，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5.1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

5.2中标人现场服务人员要服从采购人的进度安排。

5.3调试所需专用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5.4调试：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进行。

5.5设备的拆箱、通电、调试等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采购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五、其他**

1.项目具体实施以施工图为准，详细设计待采购单位确定中标人后，与中标人结合进行二次设计，相关的建筑、结构、电气设计图纸须由中标人核实无误后方可进行实施，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投标人在中标后，中标人现场服务人员要服从采购人的进度安排。**中标人向土建单位支付进场施工总承包服务费（费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列入报价）**。安装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此投标时自行考虑相关费用。

3.投标人的报价不仅应包括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条款和图纸上所标明的，还应包括任何未明确标出的和全套系统安装后保证正常安全运行所不可缺少的配件及附件的全部费用。其中全部设备材料应说明名称、型号、数量、单价、总价、产地、厂商等。投标人按要求应列入而未列入设备材料清单的设备及材料，均认为已含在其设备材料清单中。

4.允许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的前提下，在投标价格不增加且能扩大使用功能的前提下，可提出合理化建议，做出其优越性、先进性等详细说明。

5.本招标文件只是对一些原则性问题作出要求，并不是详尽的要求，供应商有责任对设计符合技术规范、标准负责。

6.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有责任与相关单位保持联系和合作。在安装期间，中标人应遵守有关部门的管理，并遵照相关的规定。

7.中标人应与所有有关的部门相联系，获得相关认可，以便设备能及时投入服务。并提交相关文件图纸资料等。

**★六、商务条款**

|  |  |
| --- | --- |
| 交货安装时间及地点 | 合同签订、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15天内送至施工现场（根据工程进展供货、安装、调试，具体日期以采购人发出的交货通知单为准）。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整机质保期不少于2年（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提供更长的更有竞争力的质保期，当投标人的承诺时间超过两年时，按投标人承诺时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后算起，质保期内空调每年2次免费内、外机翅片、滤网清洗、加氟等。 |
|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 1.中标单位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接到故障通知后30分钟作出响应。如无法在30分钟内进行电话排除故障，中标单位需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60分钟赶到现场解决，一般问题在4小时之内修复完毕，如果不能修复，则提供同样备品供采购人使用，直至产品修复。中标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到达现场，采购人将另派人员修理，修理费由中标单位负责。2.中标单位须对合同中规定的整套机组设备，提供经调试、试运行一个月并验收合格后算起不少于2年的质保期，在此期间，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中标单位应免费维修和正常保养。3.在质保期内由于零件质量问题而导致的易损件损坏中标单位负责赔偿。4.中标单位应对使用的所有材料和附件负责，不管是制造厂生产的还是外购件。5.质保期外发生的损坏，中标单位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修理和换件应按成本费收取，不再收取其它费用。6.中标单位须对采购人及使用单位的技术人员进行免费培训。7.中标单位对各种型号的设备须准备足够的备件、附件和易损件并保证是原厂生产的产品，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 |
| 结算方式 | 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为准，由于工程量变更造成的数量增减,按照中标人相应报价单价结算，但不得超过中标价，如超过中标价按中标价结算。相关市场风险系数投标人在投标时应自行充分考虑。 |
| 付款方式 | 1.设备全部到货验收后30日内支付至设备款的50%；2.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30日内支付至合同款的80%；3.经审计后1个月内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100%。 |
| 维修基金 | 1.中标单位应在采购人最后一笔付款前汇合同款的5%到采购方指定账户作为维修基金；2.维修基金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7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 |
| 发票要求 | 1.中标单位应在采购人支付费用前，依据相应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供足额且符合税法规定的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中标单位提供的发票后在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相应款项，否则采购人有权延迟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亦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2.本项目合同签署的中标单位名称与发票开具单位及收款单位一致，中标单位不得以其他理由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要求调整发票开具单位或收款单位（依法变更单位名称除外），否则视为中标单位违约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且须承担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通知书发出1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递交中标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全部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保函、网上银行、电汇、汇票或转帐形式。（保函有效期必须在本项目约定完工日期之日起30个工作日后），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 |
| 技术培训 | 1.中标单位须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中标单位应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2.中标单位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项目的经验。3.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技术培训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1）设备系统的原理、构成和功能的描述；2）常见故障的处理或排除；3）各设备系统（部件）的检查、调整和维护。 |
| 验收 | 1.由采购人组织专家或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2.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后，需进行一个月的试运行，试运行结束后组织验收，如果发现成果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单位负责根据合同及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或更换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3.验收条件及标准：3.1结果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及合同要求。3.2在进行测试和试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已被消除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3.3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材料和技术文件都已提交。4.中标单位承担所有要求的检测项目费用、支付专家费用等。5.如第一次验收未合格，中标单位找出原因进行更正，并应在第一次验收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再次验收，中标单位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第二次验收仍不能符合合格条件，采购人可拒绝接受全部货物并有权解除合同，中标单位负责赔偿一切损失。 |
| 知识产权 | 中标单位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中标单位应保护采购人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诉讼，中标单位必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致采购人须向第三方付款的，采购人有权向中标单位追偿。 |
| 安全责任 |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规范，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特殊作业做到持证上岗。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与采购人无涉。 |
| **要求** | 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2.所有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关规范、行业、地方标准的最新要求。3.所投标产品的安装调试应满足图设计图纸及《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多联式空调机系统设计与施工安装》（07K506）等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规范、图集的最新要求。4.综合能效等级为1级（GB21454），符合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DB33/1036）和有关规范要求。5.所投多联机产品须为该品牌成熟机型，请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的最新中文样本，所投产品必须与提供的样本所列参数相匹配，不接受非标定制产品。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定标办法：**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意见，对进入候选的投标人进行最终审查。终审后根据推荐的候选中标单位情况确定中标单位。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保证。整个评标过程应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纪律，不得泄漏任何评标信息。

**3.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60 分，价格分 40 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3.1商务技术分（6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企业实力 | 投标人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的得3分。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3 |
| 2 | 认证证书 |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全部满足得2分，缺一项不得分。（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CA签章。） | 2 |
| 3 | 同类项目业绩 |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案例，一份得1分，最高得3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得缺项且信息明确清楚，否则不得分。） | 3 |
| 4 | 产品指标 | 对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与技术要求进行评分，参数负偏离扣1分，带“▲”参数为重要参数，有一项不满足的扣3分，满分15分,扣完为止。（在技术响应表中逐条对应填写，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若未按要求提供视为负偏离作扣分处理。） | 15 |
| 所投多联机产品具有电控冷媒冷却散热、负荷自适应、变蒸发温度控制技术、液冷技术、室外机高机外静压稳定运行功能，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相关证书加盖制造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5 |
| 投标产品品牌与室外机、室内机、压缩机均是同一品牌的得4分，其余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加盖CA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 4 |
| 5 | 产品性能 | 室外机基本模块APF最大值＞6的得4分；6≥APF最大值＞5.8的得3分；5.8≥APF最大值＞5得2分。(提供能效标识网截图和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CA签章) | 4 |
| 6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1.质量保证措施（打分范围：2，1.8，1.6，...，0）；2.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打分范围：2，1.8，1.6，...，0；3.安装、调试措施（打分范围：1，0.9，0.8，...，0）；4.功能测试、试运行（打分范围：1，0.9，0.8，...，0）；5.验收方案（打分范围：1，0.9，0.8，...，0）；6.安全作业措施（打分范围：1，0.9，0.8，...，0）。 | 8 |
| 7 | 培训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对采购人的培训方案：1.培训计划安排（打分范围：0.5，0.4，0.3，...，0）；2.人员安排（打分范围：0.5，0.4，0.3，...，0）；3.培训内容（打分范围：0.5，0.4，0.3，...，0）；4.培训时间安排（打分范围：0.5，0.4，0.3，...，0）。 | 2 |
| 8 | 售后服务保障 | 根据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1.售后服务内容（打分范围：2，1.8，1.6，...，0）；2.故障响应时间、修复时间（打分范围：2，1.8，1.6，...，0）；3.服务网点的配置（打分范围：1，0.9，0.8，...，0）；4.保修期满后维修费用及零配件的优惠程度（打分范围：2，1.8，1.6，...，0）。 | 7 |
| 产品相关配件、附件、备品备件及耗材的准备和保障措施（打分范围：1，0.9，0.8，...，0）。 | 1 |
| 9 | 质保期 | 在商务要求基础上质保期每增加1年加2分，最高得6分。 | 6 |

**注：**投标人提供的证书证明等扫描件须保证真实有效。

**3.2价格分（40分）**

3.2.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40 %×10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本项目设风险控制价，风险控制价为预算价的80%（即840522.4元），若中标人低于该风险控制价中标的，中标人必须额外补交中标价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中标人不提交的视为放弃中标，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相关损失由放弃中标的中标单位承担。差额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30天内无息退还。（差额保证金应在中标公告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交至采购单位，以电汇、转账方式交纳)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以 （采购方式） 对 （项目名称、编号）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3.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二、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产地/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小写：元），已包含但不限于设备的价款、安装调试费和其它费用（装卸费、仓储保管费、预埋件、二次结构拆改、脚手架、水平/垂直运输、设备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委托监检、成品保护、交付使用、售后服务、以及向采购人提供全过程形成的图纸、记录、档案资料、施工水电费、总包服务费、招标代理费、不可预见费等一切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设备（材料）要求**

1.1乙方所投设备必须是厂商全新的、性能最优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文件和合同等内容中承诺的产品不一致，则乙方必须接受无条件退货（甲方要求除外），并赔偿甲方损失。

1.2乙方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设备的供货、运输、装卸、检验、安装、试运行、验收、质保期上门服务等各项工作，并保证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货物验收过程中，由于质量不合格或运输等原因所造成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1.3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浙江省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1.4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1.5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1.6供货时所有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若没有合格证的可提供型式试验报告、各部件的质量保证承诺书。

1.7随带资料（原件）齐全，并在项目竣工后统一移交给甲方。

**五、货物包装及发运**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3.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六、运输、保管、保险**

1.乙方负责设备材料货到现场或甲方指定的地点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2.货物在项目综合验收合格前的保管由乙方负责。

3.货物在项目综合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七、交货安装时间及地点**

1.合同签订、接到甲方供货通知后15天内送至施工现场（根据工程进展供货、安装、调试，具体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交货通知单为准）。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验收**

1.由甲方组织专家或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

2.项目安装调试完成后，需进行一个月的试运行，试运行结束后组织验收，如果发现成果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负责根据合同及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或更换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验收条件及标准：

3.1结果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及合同要求。

3.2在进行测试和试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已被消除并得到甲方的认可。

3.3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材料和技术文件都已提交。

4.乙方承担所有要求的检测项目费用、支付专家费用等。

5.如第一次验收未合格，乙方找出原因进行更正，并应在第一次验收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再次验收，乙方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如第二次验收仍不能符合合格条件，甲方可拒绝接受全部货物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负责赔偿一切损失。

**九、质保期**

整机质保期 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后算起，质保期内空调每年2次免费内、外机翅片、滤网清洗、加氟等。

**十、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1.乙方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接到故障通知后30分钟作出响应。如无法在30分钟内进行电话排除故障，乙方需在收到甲方通知后60分钟赶到现场解决，一般问题在4小时之内修复完毕，如果不能修复，则提供同样备品供甲方使用，直至产品修复。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到达现场，甲方将另派人员修理，修理费由乙方负责。

2.乙方须对合同中规定的整套机组设备，提供经调试、试运行一个月并验收合格后算起 年的质保期，在此期间，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乙方应免费维修和正常保养。

3.在质保期内由于零件质量问题而导致的易损件损坏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对使用的所有材料和附件负责，不管是制造厂生产的还是外购件。

5.质保期外发生的损坏，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修理和换件应按成本费收取，不再收取其它费用。

6.乙方须对甲方及使用单位的技术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7.乙方对各种型号的设备须准备足够的备件、附件和易损件并保证是原厂生产的产品，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

**十一、结算方式**

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为准，由于工程量变更造成的数量增减,按照乙方相应报价单价结算，但不得超过中标价，如超过中标价按中标价结算。相关市场风险系数乙方在投标时应自行充分考虑。

**十二、付款方式**

1.设备全部到货验收后30日内支付至设备款的50%；

2.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30日内支付至合同款的80%；

3.经审计后1个月内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100%。

**十三、维修基金**

1.乙方应在甲方最后一笔付款前汇合同款的5%到甲方指定账户作为维修基金；

2.维修基金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7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

**十四、发票要求**

1.乙方在甲方支付费用前，依据相应的金额，向甲方提供足额且符合税法规定的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在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相应款项，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亦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本项目合同签署的乙方名称与发票开具单位及收款单位一致，乙方不得以其他理由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要求调整发票开具单位或收款单位（依法变更单位名称除外），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且须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五、履约保证金**

中标通知书发出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递交中标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即 元），全部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保函、网上银行、电汇、汇票或转帐形式。（保函有效期必须在本项目约定完工日期之日起30个工作日后），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

**十六、总包服务费**

由乙方支付总包单位总承包服务费。

**十七、技术培训**

1.乙方须对甲方的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乙方应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

2.乙方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项目的经验。

3.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技术培训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1）设备系统的原理、构成和功能的描述；2）常见故障的处理或排除；3）各设备系统（部件）的检查、调整和维护。

**十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诉讼，乙方必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致甲方须向第三方付款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十九、安全责任**

乙方在项目实施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规范，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特殊作业做到持证上岗。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与甲方无涉。

**二十、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二十一、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作出相应补偿；（甲方可在履约保证金或应付款项中扣除违约金、损失。）

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如果出现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6.其他违约责任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二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二十三、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二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向 嵊州市 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二十六、未尽事宜**

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双方同意通过友好协商并签署书面文件确定。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扫描件………………………………………………………………（页码）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页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委托）……………………………………………（页码）

（4）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注：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将《政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填写完成，以PDF格式通过邮箱1132452991@qq.com传给代理机构**

**一、营业执照扫描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地 。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填写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委托）**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填写姓名)系 （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填写单位全称）的（填写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填写身份证号码：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组织的 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 嵊州市社会服务实践智创中心项目空调设备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SXPZ-H20250411SZ】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供应商为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资料，承诺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政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嵊州市社会服务实践智创中心项目空调设备采购（编号:SXPZ-H20250411SZ）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 营业执照扫描件…………………………………………………………………（页码）
2. 投标函……………………………………………………………………………（页码）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页码）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委托）……………………………………………（页码）
5. 评分索引表………………………………………………………………………（页码）
6. 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7. 资信及商务响应表………………………………………………………………（页码）
8. 技术偏离表………………………………………………………………………（页码）
9. 企业实力………………………………………………………………………（页码）
10. 认证证书………………………………………………………………………（页码）
11. 同类业绩………………………………………………………………………（页码）
12. 产品指标………………………………………………………………………（页码）
13. 产品性能………………………………………………………………………（页码）
14.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页码）
15. 培训方案………………………………………………………………………（页码）
16. 售后服务保障…………………………………………………………………（页码）
17. 质保期…………………………………………………………………………（页码）
1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页码）

**一、营业执照扫描件**

**二、投标函**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项目编号：SXPZ-H20250411SZ）**的要求，正式授权**（全权代表姓名 、单位 、职务 ）**代表投标人**（填写单位 、地址 ）**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声明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本公司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4.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的约束。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

6.我方将严格遵守相关采购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a)至e)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填写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委托）**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填写姓名)系 （填写投标人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填写单位全称）的（填写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填写身份证号码：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组织的 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及要求 | 分值 | 对应页码 | 自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对应第四部分评标方法及标准（报价除外）

**六、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绍兴平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资信及商务响应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投标有效期 |  |  |  |
| 2 | 交货安装时间及地点 |  |  |  |
| 3 | 质保期 |  |  |  |
| 4 |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  |  |  |
| 5 | 结算方式 |  |  |  |
| 6 | 付款方式 |  |  |  |
| 7 | 维修基金 |  |  |  |
| 8 | 发票要求 |  |  |  |
| 9 | 履约保证金 |  |  |  |
| 10 | 技术培训 |  |  |  |
| 11 | 验收 |  |  |  |
| 12 | 知识产权 |  |  |  |
| 13 | 安全责任 |  |  |  |
| 14 | 要求 |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相关要求、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以上内容为实质性条款，若“负偏离”作无效标处理。**

2.注明“无偏离”均将视为投标人完全响应及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技术偏离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注明“无偏离”均将视为投标人完全响应及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九、企业实力**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认证证书**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同类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结合评分标准提供相关材料附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产品指标**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产品性能**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培训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六、售后服务保障**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七、质保期**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评分要求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八、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页码）
2. 报价明细表………………………………………………………………………（页码）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投标报价（元） |
| 1 | 嵊州市社会服务实践智创中心项目空调设备采购 | 1项 |  |
| **合计投标总报价（大写）** |  |

注：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产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备注：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价款、安装调试费和其它费用（装卸费、仓储保管费、预埋件、二次结构拆改、脚手架、水平/垂直运输、设备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委托监检、成品保护、交付使用、售后服务、以及向采购人提供全过程形成的图纸、记录、档案资料、施工水电费、招标代理费、不可预见费等一切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